附件9

2021年省级应急管理专项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2021年，下达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19,000万元，其中：省应急厅7,145万元、省防汛抗旱物资管理中心250万元、省宣教中心100万元、省安科中心50万元、省减灾中心150万元、省测绘地理信息局20万元、省森林资源管理局30万元、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0万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30万元、省煤田地质集团有限公司10万元、陕西秦汉通用航空有限公司30万元、陕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30万元、.陕西地矿集团有限公司40万元、省三门峡库区管理局10万元、省地质调查院150万元、西安市1,028万元、宝鸡市818万元、咸阳市873万元、铜川市284万元、渭南市1,274万元、延安市1,061万元、榆林市1,032万元、汉中市1,414万元、安康市1,107万元、商洛市1,613万元、韩城市131万元、杨凌区122万元、西咸新区168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省应急厅会同省财政厅已将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19,000万元资金分别下达各实施单位及市县，省级资金下达率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推进各类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通过课题研究、综合执法、灾害评估、应急保障能力建设提高基层防灾能力；通过推进应急管理全省信息化综合建设与应用提高预防预报科学决策水平；通过加强森林火灾扑救队伍保障与建设，进一步减少森林火灾，降低火灾损失；通过全面加强自然灾害应急救灾标准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通过应急管理干部培训、应急工作宣传增强业务水平和社会认知度，牢固树立人民群众安全理念。2,290.9万元结转2022年度，通过反馈情况看资金执行率为88%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明确项目资金用途，要求严格专款专用，不得调整资金用途、更不得挤占、截留和挪用。省应急管理厅、市县应急管理局对资金使用、项目建设完成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省级要求未完成资金执行各部门加快资金执行，早日发挥效益。

（二）总体绩效项目完成情况分析

根据年度目标任务，省应急管理厅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分为7类17专项下达各单位和地市圆满完成重大安全风险排查治理、防汛救灾减灾、森林防火、系统信息建设、应急培训宣传等任务。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25.92%、16.15%，36个多月未发生重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全省安全形势总体稳定；防汛抢险经受严峻考验，森林草原防灭火取得历史最好成绩；应急处置及时高效，酒奠梁隧道坍塌遇险事故救援、大荔漫堤决口险情处置入选2021年全国应急救援十大典型案例，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1年购买执法服装、装备169套、包租车执法车辆6台，完成教育培训1.7万人次，完成省级预案编制4个，完成100个省级综合减灾示范区创建，完成陕西省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系统项目建设;应急管理一张图项目建设;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二期）项目建设;网络安全保障项目（一期）建设;组织14支省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开展业务培训、应急演练、能力考核评估；组织开展省级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事故、自然灾害演练项目和2次应急指挥桌面推演；与6家媒体单位合作，在省级及发上媒体刊登稿件22814篇、推出6期“领导谈安全”访谈节目，科普视频340部，完成全省无人看守铁路道口监护下拨经费21个，发放道口看守经费人员147个；2021年汛期全省累计紧急转移安置51.3万人次。因灾生活困难群众进行“一卡通”现金发放335万人、实物救助32.5万人，恢复重建9827户、修缮17510户、死亡失踪人员家属抚慰、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和过渡期救助269052人；2021年全省共出动各类抢险救援人员力量57万人次以上，处置各类险情353起以上，人员转移避险148万人次以上，投入防汛设备：抢险船440条次以上、运输设备64518台次以上、机械36859台次以上，投入应急抗旱力量117.24万（人次），投入抗旱应急设备4.1207万（台次），拉水车17984辆次，解决临时用水困难人员9.5万人，17.46万头大牲畜，累计抗旱浇灌面积1087.4千公顷。2021年我厅安排省应急救援与航空护林中心在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方面，累计发现火点、烟点70余处，参与处置火情20余起；跨省支援河南辉县、山西左权两个火场；参与西安蓝田“8·19”洪涝灾害救援工作，累计完成救灾飞行94架次，37小时30分，空投物资870余件（其中食品600余件，水225余件，药品、照明用品、服装50余件），解救人员15人（其中孕妇2人，儿童2人，老人及其他伤员11人），机降救援、勘测、工作人员24人/次。

（2）质量指标

省级应急管理资金下拨率达100%，涉及安全生产、防灾减灾、信息建设、教育培训宣传等方面。已完成项目验收率100%，重建房屋质量100%达到国家标准。冬春资金分配以需口粮救助人口为基数进行测算人均不低于120元，在此基础上对省财政直管县再提高5%，高于国家人均90元标准。

（3）时效指标

省级应急管理资金各市30天内资金下达率为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安全生产方面持续深入推进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任务措施落实，信息系统建设方面保证各项信息系统运转正常，网络及卫星系统运行稳定，森林防火方面全面提升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确保各项措施落实，保证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防灾减灾方面帮助受灾群众克服生活困难，确保受灾困难群众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饮用水、有安全居所、有病得到及时医治等，确保安全温暖越冬度荒，灾区社会秩序稳定有序，未发生负面舆情事件。

（2）可持续影响

有效推进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有力防范各类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受灾群众无投诉事件发生。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下一步，省应急管理厅将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作为重要指标，进一步加强考核评估,认真落实灾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按照中省要求，提高安全生产资金使用效能。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加强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监管等各方面工作，达到预期的使用绩效，项目预期目标完成100%。项目完成后对绩效自评结果将接受上级监督检查。

附表：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表

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2021年度） |
|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  省级应急管理专项资金 |
| 中央主管部门 |  |
| 地方主管部门 | 省财政厅 | 实施单位 | 应急管理厅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预算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19000 | 16709.1 |  | 88% |
| 其中：中央补助 |  |  |  |  |
| 地方资金 | 19000 | 16709.1 |  | 88% |
| 其他资金 |  |  |  |  |
|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总体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推进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遏制重大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目标2：提高自然灾害救助标准，加大防灾减灾救灾投入。全面加强自然灾害应急救助、帮助灾区完成倒损房恢复重建、确保受灾困难群众冬春生活，提升省级救灾工作能力。目标3：全面提高防汛抗旱能力，健全防汛抗旱减灾体系，增强全社会防灾风险意识，实施有效防汛抢险减灾措施。大力提高抗旱水源保障能力，有效调度抗洪供水，确保城乡群众生活用水，促进社会经济持续发展。目标4：加强扑救队伍建设和扑救物资储备，提升火灾扑救水平。进一步减少森林火灾，降低火灾损失，坚决杜绝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和群死群伤事故发生力。 目标5：持续推进《陕西省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三年行动计划》。 | 目标1：推进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遏制重大特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目标2：协调、指挥、组织参与安全生产事故灾难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工作；健全完善应急预案，加强日常应急演练，做好应急处置评估，不断提高快速反应、科学处置救援能力。目标3：加强无人看护、有人监护铁路道口管理，防止道口事故，保证铁路道口安全畅通。目标4：保障受灾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减轻重建户资金压力。开展备汛备旱、汛旱预警、防汛抗洪抢险、抗旱减灾，确保城乡群众生命和生活用水安全。目标5：组织开展森林草原火灾扑救能力建设，加强监测预警，完善体制机制和扑救预案，将森林草原火灾消灭在萌芽阶段，减少因灾损失，避免人员伤亡，坚决遏制重特大森林草原火灾发生，为创建平安陕西作出贡献。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双重预防机制建设企业覆盖率 | ≥70% | 80% |  |
| 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培训数量 | ≥3500人次 | 17021人次 |  |
| 组织开展相关安全生产宣传活动 | ≥3次 | 4次 |  |
| 修复防汛抗旱应急设施，组织防汛抗洪抢险工作，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群众应急供水安全。 | 100% | 100% |  |
| 救助受灾困难群众人数 | ≥80万人 | 335万人 |  |
| 质量指标 | 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培训质量 | 85% | 90% |  |
| 落实安全生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 100% | 100% |  |
| 保证铁路道口人员福利待遇，改善道口环境。 | 80% | 90% |  |
| 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群众应急饮水安全 | 100% | 100% |  |
| 全省森林火灾受害率 | ≥0.9‰ | 0.0047‰ |  |
| 安全生产宣传覆盖率 | 80% | 90% |  |
| 确保受灾困难群众“五有”：有饭吃、有衣穿、有干净饮用水、有安全居所、有病能得到及时医治。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在规定时限内隐患治理完成率 | 80% | 100% |  |
| 安全生产监管人员培训指标完成率 | 80% | 100% |  |
| 及时组织重大险情抢险，迅速控制险情发展，全力减少灾害损失。及时组织抗旱减灾，迅速开展应急调水，全力减轻旱灾损失。 | 90% | 100% |  |
| 火灾24小时扑灭率 | 95% | 100% |  |
| 安全生产宣传指标完成率 | 95% | 98% |  |
| 灾害发生后，受灾困难群众得到基本生活救助。 | ≤12小时 | ≤12小时 |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19000万元 | 16709.1万元 | 因疫情影响，部分应急管理专项项目未完成，按照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尚未完成。下一步加快项目组织实施和加大资金支付力度。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重特大事故得到有效遏制，减少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确保全省安全生产持续稳定好转。 | 不断提高 | 不断提高 |  |
| 提高企业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全社会安全意识，在全社会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 效果明显 | 效果明显 |  |
| 有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提升民生保障能力。 | 有效提高 | 有效提高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可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 长期 | 长期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 受灾困难群众满意度 | ≥90% | 92% |  |
| 通过强有力的应急管理工作，让群众获得安全感。 | ≥80% | 90% |  |
|  |